附件4

信用承诺书

（单位）郑重承诺：

本单位在无锡市新型研发机构申报工作中，所填报的材料真实有效、数据准确可靠，提供的资料规范、齐全，且不存在任何弄虚作假行为。如有失实或失信行为，愿意根据相关规定，承担以下责任：

1、取消评审资格；

2、记入不良科技信用记录，并报送至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，列入社会信用记录，接受相应处理；

3、其它相关法律责任等。

新型研发机构法人（签字或盖章）：

新型研发机构（公章）：

年 月 日